

证券代码：600735

证券简称：新华锦

公告编号：2023-004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131号17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张航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满洪杰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孙玉亮代为投票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摘要》（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六、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七、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单独就其担任的董事职务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所在岗位领取报酬，不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每人年度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税前）。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总裁基本薪酬 36.25 万元（税前），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基本薪酬 33.65 万元（税前），财务总监基本薪酬 24.50 万元（税前）。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以量化考核为重点的绩效管理，2023 年实际支付薪酬将在上述基本薪酬的基础上根据业绩考核的最终结果上下浮动，以上高管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实施。

十一、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关联董事张航、董盛回避表决，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十五、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十六、通过《关于子公司 2022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 2022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有关业绩补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十七、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十八、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本次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并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6）。

二十、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一、通过《关于修订并启用新<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